

贵州省农业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黔农办发〔2017〕30号

关于下达 2017 年全省规模以上农产品 加工业总产值指导性计划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农业委员会，仁怀市、威宁县农牧局：

按照《贵州省“十三五”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发展规划》中“全省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（含烟酒）总产值年均增长 15%以上”的要求，并在省统计局提供的 2016 年全省各市州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数据的基础上，我委制定了 2017 年全省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指导性计划，现印发给你们。请各地认真贯彻落实 2017 年省委农村工作会议、全省农业工作会议精神，围绕指导性目标开展工作，力争全省农产品加工业取得新突破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杨泽琼 0851—85282192

张 焰 0851—85286119

附件：2017 年全省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指导性计划表



贵州省农业委员会办公室

2017 年 2 月 14 日印

共 20 份

附件

2017 年全省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指导性计划表

地 区	计算单位	目标任务	备注
全 省	亿元	3400	全省增速 15%以上
贵 阳 市	亿元	845	
六盘水市	亿元	63	
遵 义 市	亿元	1270	
其中：仁怀市	亿元	672	省直管县
安 顺 市	亿元	128	
毕 节 市	亿元	213	
其中：威宁县	亿元	25	省直管县
铜 仁 市	亿元	213	
黔 南 州	亿元	285	
黔西南州	亿元	107	
黔东南州	亿元	288	